



之氓識者以是
解常熟圍四月克崑山而吳江亦於
時各州縣鄉民爭起殺賊勇氣百倍十月
自是開矣總減賦事者布政使司劉鄒齊
卷八 賦役
三屬漕額著減三分之一常鎮亦加
之一鄒齊既總局事謂非營之
苟且將也蘇松田畝科則如魚鱗然
極輕之則其為等一百有奇
誠簡且易然既減
以求減法之得中
接田則於是
臣意
科則之大

制度、名物与史事沿革系列

赋役制度史话

A Brief History of
Taxes and Corvee System in
Ancient China

徐东升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制度、名物与史事沿革系列

赋役制度史话

*A Brief History of
Taxes and Corvee System in
Ancient China*

徐东升 / 著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赋役制度史话/徐东升著.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1. 10

(中国史话)

ISBN 978 - 7 - 5097 - 2522 - 1

I. ①赋… II. ①徐… III. ①赋税制度 - 研究 - 中国 - 古代 ②徭役 - 研究 - 中国 - 古代 IV. ①F812.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31394 号

“十二五”国家重点出版规划项目

中国史话·制度、名物与史事沿革系列

赋役制度史话

本书根据郑学檬《中国赋役制度史》改编

著 者 / 徐东升

出 版 人 / 谢寿光

出 版 者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 3 号楼华龙大厦

邮政编码 / 100029

责任部门 / 人文科学图书事业部 (010) 59367215

电子信箱 / renwen@ssap.cn

责任编辑 / 高世瑜

责任校对 / 胡新芳

责任印制 / 岳 阳

总 经 销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发行部

(010) 59367081 59367089

读者服务 /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北京画中画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 889mm × 1194mm 1/32 印张 / 5.625

版 次 / 2011 年 10 月第 1 版 字数 / 109 千字

印 次 / 201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 - 7 - 5097 - 2522 - 1

定 价 / 15.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中国史话》 编辑委员会

主 任 陈奎元

副 主 任 武 寅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卜宪群 王 巍 刘庆柱

步 平 张顺洪 张海鹏

陈祖武 陈高华 林甘泉

耿云志 廖学盛

总 序

中国是一个有着悠久文化历史的古老国度，从传说中的三皇五帝到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建立，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人们从来都没有停止过探寻、创造的脚步。长沙马王堆出土的轻若烟雾、薄如蝉翼的素纱衣向世人昭示着古人在丝绸纺织、制作方面所达到的高度；敦煌莫高窟近五百个洞窟中的两千多尊彩塑雕像和大量的彩绘壁画又向世人显示了古人在雕塑和绘画方面所取得的成绩；还有青铜器、唐三彩、园林建筑、宫殿建筑，以及书法、诗歌、茶道、中医等物质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它们无不向世人展示了中华五千年文化的灿烂与辉煌，展示了中国这一古老国度的魅力与绚烂。这是一份宝贵的遗产，值得我们每一位炎黄子孙珍视。

历史不会永远眷顾任何一个民族或一个国家，当世界进入近代之时，曾经一千多年雄踞世界发展高峰的古老中国，从巅峰跌落。1840年鸦片战争的炮声打破了清帝国“天朝上国”的迷梦，从此中国沦为被列强宰割的羔羊。一个个不平等条约的签订，不仅使中

国大量的白银外流，更使中国的领土一步步被列强侵占，国库亏空，民不聊生。东方古国曾经拥有的辉煌，也随着西方列强坚船利炮的轰击而烟消云散，中国一步步堕入了半殖民地的深渊。不甘屈服的中国人民也由此开始了救国救民、富国图强的抗争之路。从洋务运动到维新变法，从太平天国到辛亥革命，从五四运动到中国共产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中国人民屡败屡战，终于认识到了“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这一道理。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推倒三座大山，建立了新中国，从此饱受屈辱与蹂躏的中国人民站起来了。古老的中国焕发出新的生机与活力，摆脱了任人宰割与欺侮的历史，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每一位中华儿女应当了解中华民族数千年的文明史，也应当牢记鸦片战争以来一百多年民族屈辱的历史。

当我们步入全球化大潮的 21 世纪，信息技术革命迅猛发展，地区之间的交流壁垒被互联网之类的新兴交流工具所打破，世界的多元性展示在世人面前。世界上任何一个区域都不可避免地存在着两种以上文化的交汇与碰撞，但不可否认的是，近些年来，随着市场经济的大潮，西方文化扑面而来，有些人唯西方为时尚，把民族的传统丢在一边。大批年轻人甚至比西方人还热衷于圣诞节、情人节与洋快餐，对我国各民族的重大节日以及中国历史的基本知识却茫然无知，这是中华民族实现复兴大业中的重大忧患。

中国之所以为中国，中华民族之所以历数千年而

不分离，根基就在于五千年来一脉相传的中华文明。如果丢弃了千百年来一脉相承的文化，任凭外来文化随意浸染，很难设想 13 亿中国人到哪里去寻找民族向心力和凝聚力。在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实现民族复兴的伟大事业中，大力弘扬优秀的中华民族文化和民族精神，弘扬中华文化的爱国主义传统和民族自尊意识，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进程中，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文化价值体系，光大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文化是一件任重而道远的事业。

当前，我国进入了经济体制深刻变革、社会结构深刻变动、利益格局深刻调整、思想观念深刻变化的新的历史时期。面对新的历史任务和来自各方的新挑战，全党和全国人民都需要学习和把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进一步形成全社会共同的理想信念和道德规范，打牢全党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思想道德基础，形成全民族奋发向上的精神力量，这是我们建设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思想保证。中国社会科学院作为国家社会科学研究的机构，有责任为此作出贡献。我们在编写出版《中华文明史话》与《百年中国史话》的基础上，组织院内外各研究领域的专家，融合近年来的最新研究，编辑出版大型历史知识系列丛书——《中国史话》，其目的就在于为广大人民群众尤其是青少年提供一套较为完整、准确地介绍中国历史和传统文化的普及类系列丛书，从而使生活在信息时代的人们尤其是青少年能够了解自己祖先的历史，在东西南北文化的交流中由知己到知彼，善于取人之长补己之

短，在中国与世界各国愈来愈深的文化交融中，保持自己的本色与特色，将中华民族自强不息、厚德载物的精神永远发扬下去。

《中国史话》系列丛书首批计 200 种，每种 10 万字左右，主要从政治、经济、文化、军事、哲学、艺术、科技、饮食、服饰、交通、建筑等各个方面介绍了从古至今数千年来中华文明发展和变迁的历史。这些历史不仅展现了中华五千年文化的辉煌，展现了先民的智慧与创造精神，而且展现了中国人民的不屈与抗争精神。我们衷心地希望这套普及历史知识的丛书对广大人民群众进一步了解中华民族的优秀文化传统，增强民族自尊心和自豪感发挥应有的作用，鼓舞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新一代的劳动者和建设者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道路上不断阔步前进，为我们祖国美好的未来贡献更大的力量。

陈奎元

2011 年 4 月



◎徐东升

作者小传

徐东升，1968年生，河南省正阳县人。1991年毕业于山东大学历史系历史学专业。2000年获得历史学博士学位（厦门大学中国经济史方向）。2000年8月至今，在厦门大学历史系任教。现任中国古代史教授、厦门大学历史研究所副所长。长期从事中国古代史、中国古代经济史教学与研究工作。曾参与国家经贸委课题、国家社科基金课题、福建社科基金课题的研究工作，现主持国家社科基金课题《宋代手工业组织研究》工作。先后合作出版了《中国企业史（古代卷）》、《简明中国经济通史》，并在《中国史研究》、《中国经济史研究》、《学术月刊》、《文史哲》等刊物上发表学术论文30余篇。

目 录

绪论 中国赋役制度演变的特点	1
一 “三代” 赋税制度的起源与发展	4
1. “三代” 的贡纳制	4
2. “三代” 的田税	5
3. “三代” 的力役制度	7
二 春秋战国时期封建赋役制度的形成	8
1. 田税的变革	8
2. 军赋的变革	9
三 秦汉的租、赋与力役制度	11
1. 秦朝的田租、口赋与力役	11
2. 汉代的轻租与重赋	12
3. 汉代的其他赋税	15
4. 汉代的徭役制度	16
四 魏晋南北朝的租调力役制度	18
1. 户调制的起源	18
2. 户调与丁调	19

3. 田租与税米	22
4. 横调、横赋敛	25
5. 工商杂税	27
6. 正役与杂徭	31
 五 隋与唐前期的租庸调制与其他赋役制度	38
1. 唐朝的户籍制度与户等制度	38
2. 租调力役制向租庸调制的转化	40
3. 户税与地税	45
4. 杂徭、色役、资课	48
5. 兵役负担	51
6. 工商税	55
 六 唐后期、五代的两税与诸色税役	57
1. 两税法的成立与实施	57
2. 工商杂税与和市、和籴、进奉	68
3. 役法与徭役	73
 七 两宋的两税与诸色税役	77
1. 两税与“杂变之赋”、“丁口之赋”	77
2. 工商杂税与科配	81
3. 夫役与职役	85
 八 辽朝的赋役制度	88
1. 赋税	88
2. 徭役	91

九 金朝的赋役制度	94
1. 赋税	94
2. 徭役	98
十 元朝的赋役	103
1. 赋税	103
2. 工商杂税	105
3. 徭役	110
十一 明朝前期的两税法	114
1. 土田户籍与两税法	114
2. 明初徭役种类及其特点	117
3. 明朝的商税与匠役	120
十二 从一条鞭法到摊丁入亩	123
1. 明中叶的赋役改革	123
2. 张居正推行一条鞭法	126
3. 摊丁入亩与耗羨归公	131
十三 清朝后期赋税结构的变化	136
1. 盐税、商税的增加与地丁正额地位的 下降	136
2. 农村田赋的失额与混征	140
十四 民国时期的赋税与力役	145
1. 北洋军阀时期的赋役制度	145
2. 1927 ~ 1937 年国民政府的赋役制度	149
3. 抗日战争时期国统区的赋役制度	152
4. 1945 ~ 1949 年国统区的赋役制度	156

绪论 中国赋役制度 演变的特点

中国古代赋役的演变有着循序性、反复性和差异性的特点。所谓循序性是指赋役制度的改革，步步相接，前后相承，很少有像日本大化革新那样移植外国制度而骤然转折的现象。以土地税来说，夏、商、西周课征的贡、助、彻制下的田税均以“借民力以治公田”的力役形态出现。但是，“彻”已是将部分土地（公田）上的生产物以田税形式上交的实物税了。可以说，“彻”是实物形式的土地税的开始。春秋战国时期，各国相继进行了税制改革，田税和田亩数量、亩产量直接相关。秦朝田租继承春秋战国的田税形式，“据地出税”，并且采取统一的税率。汉朝循此原则而不改，十五税一或三十税一，税率降低了，依据仍然是土地。曹操颁布租调令，田租（即田税）的征收由比例税率彻底改为定额税率，即每亩四升。从西晋开始，田租名义上按亩，实际按丁征收。北朝的北魏，在太和八年（484年）以前，田租是按户征收，太和十年（486年）改订租调时，田租仍基于户。隋、唐

前期租庸调制下的田租基于丁，称丁租。应当注意的是，西晋、北魏的按户征收田租时期或隋与唐前期的按丁征收田租时期，分别实行占田制、均田制。所以，按户、按丁计租均与田亩数量、亩产量有关，实际上未离开“据地出税”的原则。两税法实施以后，田税逐步向田亩税转变，“据地出税”原则得以完整地体现出来。至宋朝，全面按亩计征。同时，从唐末五代开始，局部实行计亩征钱，宋朝继续如此，表明在商品经济日益繁荣的条件下，田税由实物税向货币税转化已见端倪。但是，这一发展过程相当缓慢，到了明前期，田税仍以税粮形式存在。明中叶，各地陆续将税粮折征银两。一条鞭法实行后，丁粮折银，合并征收，成为比较普遍的形式，至清代而未改。但是，终民国时期，虽然税银代替税粮已属普遍现象，而直接征粮仍未完全停止，有时还很突出。因此，中国 3000 多年来的税制改革，是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中国赋役制度完全根据政治、经济形势的发展变化而变革，极少受周边国家的影响。

赋役制度的演变不是直线式的，在某个时期、某一税种方面，尚有消失之后复出的现象。例如秦汉的口赋，属于人头税，自曹操租调令颁布后，一般来说不征收了。自唐末五代开始，丁钱、丁米之征又较多出现，形成身丁钱米绢麦这一税种，可以说，人头税得到复活。宋初所谓丁口之赋，即将这一税种以法律形式固定下来。又如辽、金、元三朝税制中，租税合一性质的牛头税制与丁税之征，都属于沿用旧法，显

系旧税制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复活，体现了税制演变的反复性。役法的演变也有类似情况，如力役之征，自以庸代役后，力役可以说取消了，但实际上仍然以各种名义存在。即使在宋朝免役法、明朝一条鞭法、清朝摊丁入亩实施后，力役仍然在征发。兵役一直延续到民国末年，甚至成为民患。总之，赋役制度演变过程中，因为社会动乱、军阀割据、少数民族统治者入主中原等原因，旧的赋役制度会沉渣泛起，僵而不死，表现出在新旧制度交替过程中的反复现象。

所谓差异性，就是由于中国各地区自然条件差别很大，反映在赋税征纳形式上，存在着“任土作贡”原则（包括折纳随土所出）和征纳期限的不同。各地区经济发展的不平衡，也引出赋税负担不平衡的问题。从唐后期开始，江南重赋渐成传统，其原因固然有政治的因素，也有江南农业、工商业比较发达，有较多钱粮可征这个经济因素。又如兵役，唐之关中、陇右多府兵，宋之河北、关中多驻军，自然兵役就重，这也是一种地区负担的差异。凡此种种，都构成了中国赋役负担差异的复杂性。

一 “三代”赋税制度的起源与发展

夏朝的建立，标志着中国第一个奴隶制国家的产生，也意味着赋税力役制度正式出现。一般认为，中国奴隶制的政体是宗法分封制，它在西周臻于完备。宗法分封制“授土授民”，建立以井田制为主的土地占有关系，采取“公食贡、大夫食邑、士食田”的方式占有社会产品。夏、商、周采取的占有直接生产者的剩余劳动产品的方式有贡、役、税三种。



“三代”的贡纳制

从世界历史来看，贡纳关系出现于原始社会末期，中国的贡纳关系也不例外，到夏朝建立后更为流行。《尚书·禹贡》列举了九州贡纳的具体物品，这些贡品的确定遵循着“任土作贡”的原则，即据诸州土产而纳贡。夏之贡纳，从财政上看，是为了满足夏王朝的某些特殊需要；从政治上看，是臣服关系的物化象征。“任土作贡”虽不一定是始自夏朝的“先王之制”，却

是后世王朝推行土贡制遵循的圭臬。

商朝的贡纳制有外服与内服之别。作为外服的侯、甸、男、卫邦伯，是以商朝为核心的诸方国或部落的首领，他们向商朝贡献牲畜，但没有一定数量，也没有一定期限，可能只是一种表示友善的象征性贡纳。作为内服的百僚庶尹、惟亚、惟服、宗工，主要是在朝中任职的部落首领，他们须向商朝贡献大量牲畜或动物，成为商朝频繁对外战争所需畜力以及经常的祭祀所需牺牲的主要来源。无论是外服势力或是内服势力，对于商朝的贡献主要是以族为单位进行的。

西周的贡纳逐渐形成了等级制度，一方面按公、侯、伯、子、男加以区分，级别高的，贡纳相对重些；另一方面按“服”区远近排列，距离越远，贡纳时间间隔越长，贡纳次数越少。西周的贡品，既有财物，也有人身。



“三代”的田税

至今，学者一般认为“井田制”是通行于三代的主要的土地制度。对于田税的征课形式，《孟子·滕文公章句上》说：“夏后氏五十而贡，殷人七十而助，周人百亩而彻，其实皆什一也。彻者，彻也；助者，籍也。……贡者，校数岁之中以为常。……惟助为有公田。由此观之，虽周亦助也。”

据孟子的解释，夏朝的贡法是以一夫五十亩为单位课征定额实物税，数量为平均年产量的 1/10。但此